

实力榜
中国当代作家
长篇小说文库

李迎兵
著

LANG
HU
JUN



张平、胡平、邱华栋

——联袂推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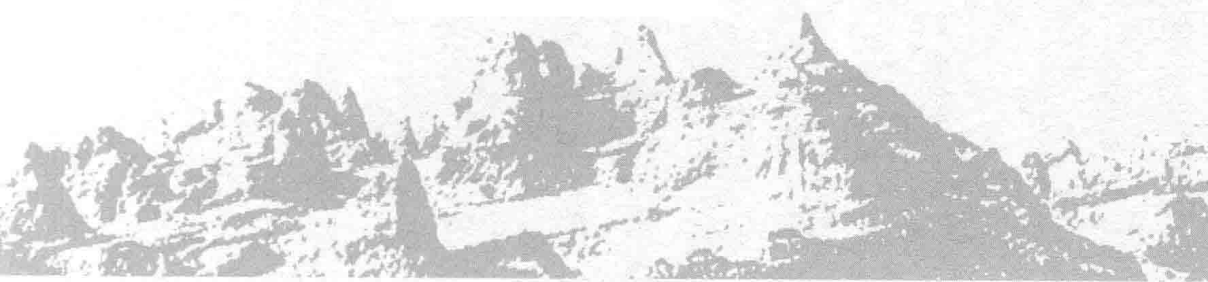


中国文史出版社

李迎兵
著

LANG
HU
JUN

狼
孤
郎



 中国文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狼狐郡 / 李迎兵著. -- 北京 : 中国文史出版社,
2018. 11

(实力榜·中国当代作家长篇小说文库)

ISBN 978-7-5205-0801-8

I. ①狼… II. ①李…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262477 号

责任编辑: 全秋生

封面设计: 杨飞羊

出版发行: 中国文史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八里庄路 69 号 邮编: 100142

电 话: 010-81136602 81136603 81136606 (发行部)

传 真: 010-81136655

印 装: 北京温林源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787×1092 1/16

印 张: 15.75 字数: 248 千字

版 次: 2019 年 5 月北京第 1 版

印 次: 2019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49.80 元

文史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文史版图书, 印装有错误可与发行部联系退换。

目 录

CONTENTS

引 子	/ 1
第一章 离石县城	/ 7
第二章 萧墙祸起	/ 21
第三章 危机四伏	/ 38
第四章 精兵强将	/ 51
第五章 虎贲之师	/ 64
第六章 出奇制胜	/ 78

95	/	第七章	回首经年
114	/	第八章	黯然失色
131	/	第九章	临危不惧
146	/	第十章	长途奔袭
161	/	第十一章	孙吴兵法
174	/	第十二章	千里寻梦
189	/	第十三章	重整旗鼓
207	/	第十四章	载戢于立
226	/	第十五章	楚歌绝唱
244	/	后	记

引子

狼狐郡。

夜深人静。突然，吴起在大帐里倏地听到外面传来一声毛骨悚然的尖叫。这样的尖叫，仿佛让他想起自己在卫国左氏城那场以少胜多的械斗。杀得兴起的吴起挥舞大砍刀，左右开弓，一时间眼前血肉横飞，脚下传来的惨叫宛若刚刚发生，二三十人纷纷倒毙在地。

吴起的大帐外是一个有着千万年沉睡不醒的绵延几十里的狼狐岭。郡府居于狼狐岭的岔口，因此而得名狼狐郡。早些年这块地界曾被秦军占据，现在已归属魏国了。此时，吴起从睡榻上一跃而起，出了帐门站在了一块巨石上。但蹊跷的是，在那声夜半的尖叫之后，四周便又是一片万籁俱静。

“将军，请回吧！”

“刚才什么声音？”

大帐外正有战车一乘，十名拿着剑戟的士卒分列在两旁，其中长得高壮的什长韦成梗说：“附近有一只野狐。”

许久，又一阵号叫声突然从吴起身后传来。吴起转身从帐中拿了一把大砍刀，就一个人步出行营。

韦什长与几个士卒紧跟而上，吴起不耐烦地摆摆手，说：“我去去就来，不必跟随！”



走了没有多远，吴起就看到了野狐在行营外的一个土垣上面朝着他这边蹲坐着，而且看到吴起也不跑，只是沉默对峙良久，然后又发出像刚才那样的尖叫声。黑暗中，只觉得野狐的气息步步逼近，这让吴起有些胆寒。

野狐依然与吴起对峙着，只是发出嗷嗷嗷的声音，让他恍然想起一个人来——是谁呢？

吴起想起的是被自己一刀毙命的田小璇。也就是他那当年从齐国娶过来的妻子。吴起不由得向这只野狐追去。他不想射杀它。

正在脚下生风地追着野狐的时候，却听到身后又有了急促的脚步声。

“我让你们不必跟随，为何不服从命令？”

后面只有越来越快的脚步声，并没有任何回应。还没等吴起反应过来，就见一只凶狠的公狼扑到了他的肩膀上。吴起用脑袋顶住公狼的脖颈，两手紧紧拽住了公狼的两只前爪，大砍刀早已落在了一边。而公狼仰天张大着嘴，一边呼喊正在赶来的几只恶狼，一边用两只后腿抓在了他的腰胯两边。吴起左右甩了几次，公狼反倒撕扯得更厉害了。

前面有一个陡坡，吴起背着公狼就向上跑。山风扑面而来。漫山遍野笼罩着神秘诡异的黑色和寒冷的气韵。这也才刚刚立过秋，但强劲的山风宛若一堵墙般压了过来，差点没把吴起推倒。夜空中传来那只野狐的阵阵哀鸣，凄厉而忧伤。吴起的背后是吕梁骨脊山的余脉一路蜿蜒，在黑夜依然能够感受到这种峰峦叠嶂和曲径通幽的气氛。

“哈哈！嘎嘎嘎！”头顶穿天的白杨上有着信狐（猫头鹰）的叫声。

“小璇！小璇！”

田小璇就是当年被吴起刺死时，窗外传来一阵接一阵的信狐叫声。突然，吴起猛然发出了惊天的一声叫喊：“小璇——”

吴起背上的公狼受到惊吓，竟然仰头号叫一声，乘机向前一蹿，一



头栽入了前面的深涧。

在鬼火闪烁中，那只宛若小璇的野狐在吴起的眼前舞蹈着。野狐那瓜子形的脸和柔媚的身段，简直一个活生生的田小璇再世。

“小璇，是你吗？”

吴起陡然间升腾起一种强烈的负罪感。当年在鲁国杀妻求将的行为，让他背负着终生的罪孽，早已在不归路上渐行渐远了。吴起的两眼里注满了忏悔的泪水。

死在吴起刀下的妻子田小璇在相隔千里之远的魏国西河郡——也就是俗称的狼狐郡驿城口这儿显灵了。

吴起回头走了一段路，在陡坡下面找到他的大砍刀。那只被摔下深涧的公狼同伙赶来了。这是两只全身都是黑色的狼影，一蹿一蹿的，周旋在吴起挥舞的大砍刀之间，竟然与陡坡上起舞的野狐形成一个同频共振的奇怪场域。

这个隶属于一个官名叫西河郡的地方，当地人称作狼狐岭，抑或干脆叫狼狐郡。在驿城口的四周，充满了各种各样的民间传说，野狐比狼都多，神出鬼没。那只小璇灵魂附体的野狐一直不左不右地跟随着吴起，无论他走到哪儿，它都跟到哪儿。就在这个神秘奇特的深夜里，吴起的军帐四周被崇山峻岭所环绕，脚下站立的地方，宛若一只巨型的大鼓，中间凸起的部分更像田小璇越来越鼓胀的肚皮。

“吴起，肚子里又有了咱们的二胎！”

吴起还是不为所动，盯住了睡榻上转过头来的田小璇。

“夫君，我不要死，我不想死！咱家的期儿才两岁，肚子里又有了他的小弟弟……”

吴起还是不吭一声，早已出鞘的长剑——不，是那把跟随自己多年的大砍刀，伸出去就不可能再收回来了。

开弓没有回头箭。

“你为何要杀我？”

“鲁国与齐国交战，谁让你是齐国田大夫的女儿呢？”

“你可是卫国人呀？为何要为鲁国去打齐国？”

田小璇那时候直勾勾的眼睛，就是现在此时此刻那只离吴起不远不近的野狐。

也就在田小璇的肚子上，不，是狼狐郡的夜空上豁开了一条口子。

“天，天空流血了……”

吴起仿佛看到有无数的鼓点在田小璇鼓起的肚子上敲打着。那涌动着鼓点的节奏，正是无数的雨点凌空而下，宛若天兵天将。

“小璇——”

吴起把田小璇抱起来，田小璇已经说不出话来了，眼睛里的光亮正在一点一点地消失。但让吴起感到万分不解的是田小璇的胸口处，宛若有一颗巨大的心脏在咚咚跳动着。

那时，吴起的母亲已经死去多年，但他背后总觉得阴风阵阵，然后是母亲悄然站到了他的身后，只是他早已感觉不到任何温暖了。

“你这个千刀万剐、断子绝孙的孽子呀！”

吴起久久地跪在了母亲的牌位下。

“你是这样去实现你带兵打仗的梦想吗？孽子啊，孽子，你让我如何去阴曹地府见你爹吴猛？”

田小璇就这样横死在吴起的刀下。

那时的狼狐郡四周广大无边，可以自在地容纳着千万颗不同的心灵。魏国的人们一开始还并不知道吴起的处境。吴起时时刻刻被那些老家卫国的冤魂缠绕个不停，使得他接下来的整个人生过程变得更加无法把握，也彻底在失控的边缘上如同脱缰的战马在奔跑。他知道自己早已停不下来了。

吴起选择戍边，在荒野的西河土地上，广阔无垠的疆域上，可以尽



情地自由驰骋着，一个人什么也不想，什么也不去回忆。可是，他办不到。

“嗷——”

吴起只身从陡坡上匆匆前行，尽管手里一直掂着大砍刀，但心跳一阵比一阵激烈，如同悬在嗓子眼儿一样，背上却一直冷飕飕的，仿佛公狼还依然毛发倒竖地趴在他的背上。环顾四周，左后方野狐依然随影相随，吴起不由得加快了脚步。这时，突然从右侧传来一声极为恐怖的狼嚎声。这种狼嚎声，在空旷寂静的狼狐岭里显得格外刺耳。吴起顺着声音回头望去，只见夜色下坟地一闪一闪的鬼火旁，聚拢着大约有十五六只野狼。它们背对着围成一个圈，仿佛聚集在一起开会。因为吴起在暗处，野狼们则在鬼火间妖娆地摆动着后臀，远远看去异常清晰。吴起真是想不出更好的办法了，加之后面又有另外跳下深涧的公狼同伙斩断了他的后路。吴起只得自己打气壮胆了，他贴住了一棵棵紧密相连的白杨。屋漏偏遭连阴雨，也不知什么时候，三只拖着尾巴的恶狼悄悄尾随上来了。它们的眼睛鬼火般一闪一闪着，在夜色下能感受到一种阴森森的绿光。吴起一下子攥紧了手里的大砍刀，只好停下来和它们对峙。两只恶狼也停下来了，站在原地，一动不动地死盯住这边。或许这恶狼也有点害怕吴起手里的大砍刀，竟然有些畏缩地靠在了一边。不管它们了！吴起继续向前，可它们又尾随上来。吴起思来想去，无论如何是不能贸然地去攻击，必须一招制胜。只有且走且说吧。吴起继续前行，同时把大砍刀故意拖在身后地上，使它在行进时不断发出嚓啦啦的响声。

吴起就这样，既要向前走，可又不能快跑，于是只有走走停停，停停走走。终于在走到坟地时，被逼到了野狼屁股对着外侧开会的地方。吴起这个时候出其不意地拖着大砍刀跑了起来，而且直入开会的狼群里跑。吴起蹿到狼群开会的中心对着头狼就砍。头狼还不知道怎么回事，



就倒在了血泊之中。其余野狼竟然一下子吓得目瞪口呆，瞬间一哄而散了。这时，吴起大汗淋漓，仿佛是死里逃生。他继续在头狼身上砍杀着，快捷，凶狠，刀刀致命。到底是吓出来的，还是累出来的，就连吴起自己也不知道，倒是那只幻化成田小璇的野狐一直在身后不离不弃地跟着他。

韦成梗什长带着十几个士卒赶来的时候，吴起回头去看那只野狐，却不知道什么时候不见了。

“小璇——”

吴起叫了一声田小璇的名字，仰天大哭。

第一章 离石邑城

1

离石邑城。约莫二更天气，旧城里已经肃然一片，不见什么行人。东城头上游走着几个赵国士卒，在冷清的月光下，越加显得阴森和凄凉。在狭长的石板街道上，有提着哨棒或打更的，影影绰绰，灯笼在风声里有些飘忽不定。

这一夜，在赵国的离石邑城往东去七八十里开外的驿城口，驻扎着一支神秘的铁军。狼狐岭的魏国守将吴起在营帐里睁着眼睛直到三更，还是睡不着。那只很像吴起妻子田小璇的野狐一直在他的眼前游走。魏文侯下令让吴起按兵不动，离开安邑都城时就已经商定的进攻路线，迟迟无法定夺。魏文侯的一番话总在吴起心里打着滚，上下翻腾着。晋国当年一分为三，魏、韩、赵三国各占了一部分，秦国在黄河西岸占据着大片土地。这是吴起一直想西进的原因。柿子专拣软的捏，可是吴起不想如此，却愿意先啃一下秦国这块硬骨头。要啃下这块硬骨头，就需要借道赵国离石邑城探听虚实。

魏国与秦国的对峙，接下来必定有一战。其原因主要有三点：一是魏国面积虽小，但国力一直持上升趋势；二是魏国的疆域位于晋国当年的核心地带，土地肥沃，灌溉便利；三是当时的魏国国君是魏文侯，一向以礼贤下士著称，广纳天下良才。所以，作为戍边守将的吴起先想会会离石邑城守将蔺天成，共商抗秦大计。



此时此刻的离石邑城守将府邸内，蒯天成将军正在与小夫人喝茶。夫人是齐国人，名叫田秋月。原本田秋月要给他弹一曲古筝的，可是蒯将军心不在焉。他在担心吴起统领的魏军是不是会没来由地打过来。这个田秋月不是别人，恰恰是吴起的妻子田小璇的妹妹。吴起为了在鲁国统兵打仗，却杀死自己的妻子。田秋月那个时候还未嫁到赵国离石邑城来。可以这么说吧，当时田秋月和正在卫国都城朝歌服役的弟弟田园听到这一消息，遂连夜乘一辆马车赶到已从卫国左氏搬到鲁国都城的吴起家。接下来看到的一幕，田秋月一辈子也不想再回忆了。那是痛彻心扉的一幕。田秋月一旁的田园也一时惊呆了。温顺和善的大姐田小璇竟然被一向性格刚烈的姐夫吴起杀死了。身首异处，睡榻上到处是血。姐弟俩抱头痛哭。而那个千刀万剐的杀人犯却已携带着田小璇的头颅不知去向，后来才得知吴起提着死人脑袋去鲁王那儿请功领赏去了。

“打就打，我不怕！”田园说。

沉思良久的蒯天成站了起来，拨拨油灯的捻子，然后说：“是要打，打不得过单说，但这件事确实让人很纠结，吴起——这，这……毕竟……还是咱们刚刚五岁的小吴期的爹呀……”

蒯天成本来还想说吴起与他在鲁国一起在曾申门下学过儒学。当年吴起因为不忠不孝被曾申赶出书院，蒯天成记得一直送他到五彩桥的。现在，蒯天成与妻子和妻弟合计着如何杀死居于离石邑城也就七八十里的魏国守将吴起，这让他这个赵国守将有些犹犹豫豫，举棋不定。不是打不打的问题，就怕有个什么闪失，就会功亏一篑，落个鸡飞蛋打一场空的下场。蒯天成毕竟守土有责。

蒯天成向一个侍立的士卒问：“魏军那儿有什么动静没有？”

“今早收到吴起派人送来的一封密信。”

“加紧城头警戒。”

“吴其昌还没来吗？”

“他正在东门城头检视，已经派人去了，估计很快就会赶到。”

吴其昌是蒯天成从鲁国带来的门徒，卫国人，长得憨厚敦实，身高八尺二，手中挥舞着一把长剑，在东门城头上发号施令。



藺天成弯下腰抚着妻子田秋月的古筝，然后弹了几下，仰头长叹：“高山流水遇知音，可是这个知音又在哪儿呢？”

“秋月不就是夫君的知音吗？”

藺天成抬头看看田秋月，勉强说：“你算一个！”

“这么勉强，干吗要娶我？”

“谁勉强了？我是觉得夫人是夫人，知音是知音，两码事。”

“世上的事情一到夫君那儿，就成了两码事。难不成你要学那个比恶狼还要狠毒，比狐狸还要狡猾的吴起吗？”

“这事可是夫人提的啊。让夫人那个姐姐的孩子小吴期听到可不好。”

藺天成对身后的田园说：“去里屋看看小吴期睡着没有？”

2

秋雨绵绵。整个苍穹如同一个大漏壶，哩哩啦啦地飘洒了三天三夜。然后是一片明媚的阳光，万物如洗，天高云淡。飘逸在头顶的白云，一半在赵国的地界，一半又在魏国，而且随着摇摆不定的风向在两国交界处拉锯。

韦成梗什长一行五人走到离石邑城东门下。不一会儿，沉闷的城门打开了。眼前出来的正是藺天成和两个贴身随从。

“请问吴将军是否到了？”

韦什长下意识地向后望了望，然后回答：“主公马上就到！”

四周是龙凤虎三山环抱，蓝天白云上，一只苍鹰从更高处朝着城门俯冲下来，寻觅着地面上的食物。花野草丛之间，有着水亮亮的雨滴，微风过处，滴落在田野里。叽叽喳喳的麻雀站立在树枝上，唱着人们听不懂的赞歌，欢庆这场秋雨。

藺天成弄不清吴起葫芦里卖的什么药，就又问：“昨日也是你来送信的吗？”

“是呀，确有要事和将军相商。”



“能有啥好事？你们魏国要攻打我们驻守的离石邑城吗？这可是牵涉到魏赵两国的外交关系！”

“离石邑城早先也并非你们魏国的属地呀！”

“当年确实属于晋地，但现在是在赵国……”

“赵国有这个实力吗？”

藺天成瞪大了眼睛，从腰间抽出寒光闪闪的宝剑，欲砍向韦什长。

韦成梗不动声色地继续说：“我们的魏文侯，现在极能礼贤下士，所以魏国可以说是人才济济，比如论武将有吴起、乐羊、西门豹；论文臣有李悝、魏成、翟璜；另外，还有多位儒家高人尽心辅佐，如子夏、田子方、段干木等。放眼当今天下，以上这些文臣武将都是人中豪杰，他们齐聚于魏国朝堂之上，魏国怎能不强？”

韦什长的一席话，如骨鲠在喉，让藺天成一时间无法应对。他只好把剑重新插进剑鞘里了，然后没好气地哼了一声。

藺天成身后的田园怒目而视。田园冲到韦什长侧后，一下子就绊住了他一只伸出去脚。韦什长的这只脚缩回去，又伸出去另一只脚，却又被田园绊住。

“你想干什么？”

田园依然在脚下不停地使着绊子，结果让韦什长更加怒不可遏，飞起一脚向田园面门踢去。田园向后一躲，趁机更狠地同韦成梗使劲一绊。

韦成梗什长一躲，然后来了一个顺水推舟，却又被田园所利用，反倒杀了一个回马枪（那时候所谓的枪，就是二丈四尺的长枪，也叫长戟，或者一丈二尺的短戟，也叫短枪），把他推了一个趔趄，差点一头栽倒。

“你这算毬啥本事？背后捅黑枪，谁不会？”

“什么背后捅黑枪？我这二丈四尺的长枪用得着捅黑枪吗？你不知道你主公是一个罪恶滔天的杀人犯吗？”

韦成梗眼睛瞪得溜圆，直向田园冲过去。他一边用一只手抓田园的肩膀，一边拔出剑来挥舞着，嘴里还叫嚣：“今天我就在这里砍死你！出言不逊，明年的今天就是你的祭日！”

田园挥舞着长戟，吼喊道：“那就来呀，看今天谁把谁干掉！我还不信啦！”



赵国离石邑城守将藺天成的夫人田秋月从府邸出来，向东城门口走去。从前两日吴起的密信中称，约定今天巳时在东城门口与藺天成见面。这不，藺天成与田园出去多时，还不见回来，让田秋月担心他们会出什么状况。她的心一早就蹦蹦地跳。对于吴起这个人，田秋月恨之入骨。姐姐的惨死，也早已让这个作为姐夫的楷模形象一下子不见了，甚至也推向了对立面。昨晚，藺天成要应约去东城门口与吴起会面，让田秋月很生气。

“言必行，行必果。你们男人为了追求什么所谓的功成名就，什么事情干不出来呀？”

“我怎么了？我再怎么言行不一，再如何追求功名，也不至于像吴起杀妻求将……”

“你看看，你看看，我们吵架，看把小吴期吓得直往被子里钻。”

也就是昨晚的争吵里，田园也插话了。“当年我大姐躺在吴起刀下，把两岁的小吴期惊醒了，受到了吴起的惊吓……”

藺天成叹了一口气：“原来我一直觉得吴起是一个挺聪明的人，很有血性，但也不至于这么凶残，竟然对自己的夫人下毒手。这是要遭报应的！”

田秋月抢白了一句：“你们男人还知道报应呀？你和吴起还有什么不敢干的？”

田园喃喃自语：“这世上的事情，什么都有个因果报应，为了追求功名，杀死自己的妻子，这个报应太大啦！不怕他吴起现在到了魏国做西河郡守，还是领兵打仗的将领，但也是风光一时，将来的结局肯定难料。我把这话撂下，你们都等着看吧！”

这个时候，五岁的小吴期哇哇地哭了，“我要妈妈，我要妈妈！”

藺天成一把抱起吴期说：“你妈妈被你爹带到一个很遥远的地方去了！”

“去了哪里？”

大家面面相觑，沉默以对。

“妈妈，妈妈，我也要去，我也要去妈妈去的那个地方！”

田秋月把吴期抱过来说：“小孩子去不了那个地方！”

“我长大可以去吗？”

田园瞪着眼睛说：“舅舅也不知道。舅舅只知道那个地方就连大人们也不是想去就能去的。”

“谁可以去？”五岁的小吴期不依不饶了。

“人老了都会去的。”

田秋月推了田园一把。“说什么呢？别和小孩子谈这类事情，本来期儿心里有多大的阴影呀？”

“是你们先扯到这个话题的。”

小吴期挣脱田秋月的怀抱，向门口跑去。

“你干什么去？”

“我要去找妈妈……”

吴期的奶娘柳婶一把拉住了吴期。“好个小祖宗，你看看门外黑乎乎的，要找妈妈也得等天亮了再去。这么黑的天，你不怕吗？”

“我不怕！只要能够找到妈妈，我什么也不怕！”

田秋月眼睛湿润了。“期儿，你快来，你要知道，我才是你的妈妈……”

吴期有些狐疑，但很快断然地说：“你是我姨，不是我的妈妈！”

“嘿，这孩子，姨妈不也是妈吗？”

4

离老远就听到东门口的争吵声，甚至还传来一阵拳打脚踢的声音。

吴起在前往离石邑城东门的大路上行走着。他没有乘坐身后的马车。太阳越来越大，他浑身感受到一种说不出的燥热。阳光临近巳时那会儿就显得更加明朗了。不远东川河的水流声，加上阳光蒸腾的水汽，使得他心底的原本亮堂却又增加了一层扑朔迷离的阴影。也不知道打头阵的韦成梗怎么样了？

吴起刚来到西河郡时，虽然是守将，但与士卒一起吃苦，天天修筑成

